

中国教育工会惠州学院委员会

惠院工会〔2025〕5号

关于召开惠州学院第四届第二次教职工代表大会 暨工会第四届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的通知

各单位、各代表团：

经校党委批准同意，惠州学院第四届第二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第四届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双代会”）定于2025年4月12日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

4月12日（周六）上午8:15—11:30，下午14:30—17:00，
会期一天。

二、地点：

主会场：旭日科技大楼A座201

各代表团分会场：

第一代表团：行政楼501会议室

第二代表团：旭日科技大楼A座203课室

第三代表团：旭日科技大楼A座205课室

第四代表团：继续教育学院二楼培训课室

第五代表团：旭日科技大楼A座206课室

第六代表团：继续教育学院一楼培训课室

三、参会人员：惠州学院第四届第二次“双代会”全体正式代表、
列席代表、特邀代表。

四、相关要求:

1. 各单位、各分工会、各代表团要做好本单位和本团参会人员的工作，做到思想重视、行动统一、精神饱满，高质量完成大会任务。

2. 参会人员请于上午 8:15-8:30 旭日科技大楼 A 座 201 正门签到，按指定位置入座。参会人员原则上不得请假(有课的老师请提前调课)，因特殊原因确需请假的，须书面申请经本单位负责人审核，报所在代表团团长同意后，上报大会秘书组审批。

3. 请参会人员佩戴会徽着正装出席。

4. 大会安排午餐，就餐地点：教职工餐厅二楼，凭票就餐。

附件:

1. 《惠州学院第四届第二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第四届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代表团名单》

2. 《惠州学院第四届第二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第四届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代表汇总表》

中国教育工会惠州学院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7 日
